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10月19日上午9点，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0月16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钱建蓉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7）。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李晓伟先生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其反对的理由为：大冶公司虽然系该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但经营亏损严重，短期内无明显改观，本着对募投资金使用

安全性及全体投资者负责的角度，建议审慎使用募集资金，暂缓实施该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68)。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69)。

特此公告。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0 日